

##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6094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57  
巷11號  
承辦人：劉竹翠  
電話：02-27026141#227  
電子郵件：th-landy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客文字第114012044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函、附件1-114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簡章、附件2-獎勵通過客語能力認證實施計畫 (37313609\_1140120443\_1\_ATTACH1.pdf、37313609\_1140120443\_1\_ATTACH2.pdf、37313609\_1140120443\_1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4年度客語能力認證」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報名事宜，惠請公告並轉知所屬單位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5月6日師大進字第1141012599號函辦理(如來函及附件1)。
- 二、本府同仁通過客語能力認證之相關獎勵措施，請依107年4月19日府授客二字第10730183000號函以及112年3月29日修正之「客家委員會獎勵客語績優公教人員作業要點」，獎勵通過客語認證之全國公教人員，通過初級認證，嘉獎1次、中級認證，嘉獎2次、中高級認證以上，記功1次。惟避免重複敘獎，通過各級別認證者之敘獎僅以初次通過者為限，另已通過較高等級者若再通過較低級別，不予敘獎。

- 三、為加強客語推廣，鼓勵市民踴躍報名參加客語能力認證，

內湖高工 1140508



\*NSAA1146005770\*

提升客語能力，本市依「獎勵通過客語能力認證」實施計畫，獎勵設籍本市、通過各級客語能力認證，且取得合格證書之民眾，獎勵標準、申請方式等詳如附件2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除外）

副本： 2025/05/08  
15:56:18

裝

訂

線

02

公文文號：1146005770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4年度客語能力認證」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報名事宜，惠請公告並轉知所屬單位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內湖高工 內湖高工各組室 實研組幹事 閻永珍 送陳/會 114/05/09 08:48:40

一、陳閱後公告。

二、文存。

2.內湖高工 內湖高工各組室 教學組組長 吳承倫 送陳/會 114/05/09 08:49:18

一、陳閱後公告。

二、文存。

3.內湖高工 內湖高工各組室 教務處主任 徐念慈 決行 114/05/09 12:40:51

如擬。